

关于调整课程考核成绩比例的通知

直属教育中心、各教学点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22〕2号）、江苏《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新时代高等继续教育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苏教高〔2022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《中国矿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在线学习课程管理与服务实施办法》（中矿大继教字〔2022〕2号）实际执行情况，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线下学习过程管理，促进和激发学生的学习意识和热情，使成绩管理更加科学合理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对现有课程考核成绩比例做适当调整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加强对学生平时学习过程的管理，通过加大线下面授平时成绩考核比例，特别是线下面授出勤成绩的考核与管理，促进学生积极主动地学习，保证课堂教学质量及学习效果。

二、实施对象

2023级及之后的直属教育中心及各校外教学点全体学生。

三、实施时间

自2024年春季学期开始。

四、成绩组成及比例

原每门课程总成绩由线上成绩和线下成绩两部分组成，即总成绩 = (线上学习成绩 × 40%) + (线下考试成绩 × 60%)。现调整为：每

门课程的成绩由线上成绩、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三部分构成，即总成绩=（线上学习成绩×30%）+（平时成绩×20%）+（期末考试成绩×50%），以突出平时成绩在学习过程中的考核作用。平时成绩包括出勤、课堂讨论、测验、作业、实验、上机等。

五、成绩管理

线上成绩由学校综合管理系统根据学生在线学习完成情况自动评分；平时成绩及线下考试成绩由任课教师评分，并分别录入我校综合管理系统，系统自动汇总形成该课程的总成绩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教学点和任课教师要及时告知学生该门课程成绩的评定方法和要求，特别是平时出勤考核成绩的比例及评定原则等。
2. 任课教师对成绩的评定要客观、公正、真实、准确。任课教师对学生平时出勤要有详实记载，对平时出勤成绩不好的学生，应及时提出警示。
3. 平时出勤成绩考核与评定将作为线下教学检查的重要内容。

特此通知

中国矿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

2023年11月30日

